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惠州市博罗县食品谷发展策划研究项目城乡规划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博罗县泰美镇人民政府、地址：博罗县泰美镇创新路 39 号、联系人：曾志锋、联系电话：13509072909
3	中介服务名称	城乡规划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报名企业必须取得《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资质专业为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等级为甲级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项目位于博罗县泰美镇，拟以粤港澳大湾区（惠州）绿色农产品生产供应基地为核心，结合泰美镇及周边已有的食品产业基础，系统谋划食品谷，寻求食品产业领域的发展机遇，发展壮大食品产业集群，开展《惠州市博罗县食品谷发展策划研究》，研究范围用地面积约 75 平方公里，项目投资额约为 30 万元，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五大部分：（一）基础分析。对泰美镇进行综合调研与现状梳理，系统评估食品谷发展的优势条件与制约因素。（二）定位研究。立足粤港澳大湾区

		<p>发展战略，结合博罗县高质量发展的产业优势、战略方向，明确食品谷的目标定位、功能角色。（三）产业研究。紧密围绕食品产业发展趋势与市场需求，结合粤港澳大湾区（惠州）绿色农产品生产供应基地已有的产业基础及未来发展计划、战略规划，发展壮大食品产业集群，明确产业链条补链、强链、延链的升级方向。（四）空间布局。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框架下，围绕产业空间布局、城市服务配套、周边区域联动等方面的提升完善，提出食品谷的空间结构与发展格局。</p> <p>（五）实施建议。围绕规划目标与项目推进，在分期实施策略、投资建设运营、资金来源渠道等方面提出实施操作建议。本次要求中介服务机构完成本项目策划研究报告，并将最终成果提交甲方。</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提供服务的时间以中选通知书为准。</p> <p>2.提供服务的地点：惠州市博罗县泰美镇。</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报价方式：报总价，最高价 380000 元-最低价 300000 元。</p> <p>3.计价标准：包干价。</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p>

		目服务期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始，项目完工日结束。
9	验收	<p>1.验收时间：定期验收、服务完成后验收等。</p> <p>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双方共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等。</p> <p>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为准。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p>

		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p>
13	备注	<p>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p> <p>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